

##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者修改提案的情况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:00 在石家庄高新区天山大街 238 号凯旋门大酒店三楼多功能厅以现场形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9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382,714,05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9.27%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以岭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大会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82,714,033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99.999995%；反对 2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.000005%；弃权 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82,714,033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99.999995%；反对 2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.000005%；弃权 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82,714,033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99.999995%；反对 2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.000005%；弃权 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82,714,033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99.999995%；反对 2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.000005%；弃权 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82,714,033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99.999995%；反对 2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.000005%；弃权 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82,714,053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82,695,033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99.99503%；反对 19,02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.00497%；弃权 0 股，占有表决权总数的 0%。

### 三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独立董事王永炎、张玉卿、叶祖光和张维向大会递交了书面述职报告，独立董事张玉卿代表公司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进行了年度述职。

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出具见证意见如下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以岭药业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以岭药业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 年 4 月 22 日